

诚信普法润青城 法治护航惠民生

——呼和浩特市律师行业多举措开展诚信宣传活动

●本报记者 武子暄 通讯员 刘露

诚信建设是法治建设的基础,法治建设是诚信建设的保障。今年以来,在呼和浩特市司法局的统一部署与呼和浩特市律师协会的统筹协调下,全市律师行业积极响应国家及地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号召,以“诚信执业、法治护航”为核心,紧扣群众需求与社会热点,充分发挥律师专业优势,组织开展了覆盖广泛、形式多样的诚信宣传活动,着力推动诚信理念深入人心、融入社会。

分场景精准普法 破解群体信用认知痛点

针对网络购物刷单返现、虚假宣传等问题,内蒙古远帆律师事务所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解读维权要点,解答社区居民咨询60余人次,帮助两名居民梳理维权证据;内蒙古尊恒律师事务所通过在社区设置咨询台、张贴“个人征信修复”“邻里借贷诚信”主题海报等方式,让诚信理念贴近日常生活;内蒙古恒衡律师事务所走进老旧小区,围绕“二手房交易诚信风险”“物业收费透明化”等议题进行细致讲解,惠及群众500余人次,帮助15户居民厘清了产权纠纷中的诚信责任。

与此同时,各律师事务所深入企业提供靶向服务。内蒙古祺翰律师事务所组建“助企法律服务团”,为家具公司员工讲解“产品质量承诺与售后履约”要点,为便民市场30余户商户解读“明码标价合规要求”,并推动市场建立“商户诚信评分公示栏”;内蒙古法易律师事务所为40余家房地产、建筑企业详细解读“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剖析“预售资金监管不力”“工程质量不达标”等失信案例,解答15个实操问题,企业反馈由此“明晰了信用红线”;内蒙古久晖律师事务所走进3家制造企业,开展“招投标信用管理”主题宣讲,覆盖120余人次。

为强化青少年诚信守法意识,内蒙古蒙旺律师事务所走进学校举办“扫黑除恶净校园”讲座,以“未成年人跑分洗钱”案为例,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内蒙古英南律师事务所则结合3起学生涉罪案例,剖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的构成要件、法律后果及防范要点,为在场300余名师生敲响了警钟;内蒙古法舵律师事务所以“国际档案日”为契机,向高校学生讲解诚信记录的重要性及学术造假的后果。

此外,内蒙古久晖律师事务所还在两个行政村开展“征信知识下乡”活动,通过“村村通”广播播放“信贷诚信”知识,在田间地头讲解“土地流转诚信约定”,发放“信用知识连环画”700余份等方式,覆盖村民360余人,帮助12户农户厘清贷款还款流程,将法治宣传延伸至“最后一公里”。

创新载体形式 全面提升诚信宣传实效

呼和浩特市律师行业积极创新宣传载体,努力提升诚信宣传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线下,内蒙古盛乐律师事务所以“信用卡逾期影响房贷”“商户虚假宣传被罚”等案例为切入点,为社区居民讲解征信查询、信用修复流程;内蒙古善应律师事务所积极开展“诚信维权”咨询周活动,聚焦“劳务合同违约”“家电货不对板”等典型案例,解答群众疑问。

线上,内蒙古久晖律师事务所充分借助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推出12期“久晖研析”系列线上宣讲。内蒙古恒衡律师事务所在客户服务群、行业交流群等线上社群,定期推送信用宣传电子手册、典型案例解析等内容,精准对接企业与市民的法律需求。

本报讯(记者 苗欣 实习记者 于梦圆)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为进一步畅通执行案件当事人与法院的沟通渠道,切实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自12月8日起,呼和浩特两级法院正式统一通过12368诉讼服务热线受理各类执行事务。

该热线主要受理以下四类执行事务:一是案件信息查询,接线员接收诉求后将及时流转至相关工作人员,并反馈案件进展信息;二是执行线索举报,包括被执行人财产信息、行踪下落等,线索经接线员登记后,将移交承办

人员核实并与举报人联系;三是涉执行信访投诉,相关诉求将转交工作人员核查后主动联系投诉人;四是沟通渠道保障,如执行法官电话无法接通,可通过热线反映,由工作人员后续主动联系当事人。

热线接听时间为工作日9:00至12:00,13:30至17:00。法院提醒,为提高办事效率,来电人需提供姓名、有效联系方式、案件案号及具体诉求等信息。当事人应如实反映情况和提供线索,如有恶意骚扰、虚假举报等扰乱工作秩序的行为,法院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警情 警事

“双12”前夕遇假客服诈骗 民警快速出击追回4.6万元

本报讯(记者 安娜)近日,市民李女士将一面锦旗送到玉泉区公安分局,并紧紧握住民警的手连声道谢。

时间回溯至12月2日。正值“双12”购物热潮前夕,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呈高发态势。李女士遭遇了冒充电商平台客服的诈骗:对方以其购买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可以办理双倍退款为由,诱导李女士操作,最终骗走其辛苦积攒的4.6万元。发现被骗后,李女士心急如焚,第一时间向玉泉区公安分局报警求助。

接警后,玉泉区公安分局相关中队迅速启动应急处置机制,民警立即投入案件研判。为尽快锁定资金流向,民警连夜梳理分析海量转账数据,循着骗子留下的转账轨迹层层追查、

抽丝剥茧。通过冻结涉案账户、协调银行联动等一系列操作,最终成功锁定资金去向,并于近日将李女士被骗的4.6万元全额追回。

“真没想到钱能这么快追回来,太感谢你们了!”接到民警的领款通知时,李女士喜出望外。为表达感激,李女士特意定制锦旗送到玉泉区公安分局,于是出现了开头那温馨一幕。

此案的快速侦破与全额挽损,彰显了首府公安机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的决心。时值“双12”购物高峰期,警方也借此案提醒广大市民:此类诈骗在此期间高发,遇“退款理赔”“快递丢失”等电话或信息,务必通过官方渠道核实,切勿点击陌生链接或泄露验证码等关键信息。

普及法律知识 增强法治观念

为深入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连日来,赛罕区公安分局航天派出所走进校园课堂、深入集贸市场,开展了一系列接地气、有温度的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声音融入校园日常与市井烟火。

此次“校园+市场”双场景普法活动,民警将法律知识从书本带到身边,切实提升了辖区群众的法治意识与安全防护能力。

■本报记者 安娜 摄



高层建筑发生火灾逃生指南

高层住宅发生火灾后,可以寻找指示灯或者指示标识逃生。千万不要乘坐电梯,以免电梯停电或失控。

房间内发生火灾时,千万不要惊慌失措,应第一时间用灭火器或者消防栓扑灭火灾,走时要把房门关上,防止烟气进入走道。逃出火场后,不要再返回去拿遗留在室内的物品。

当起火点在其他房间或者楼层,开门前应该用手触摸一下门的把手,千万不要贸然地打开房门,如果门锁温度正常,或者门缝没有烟雾钻进来,说明

火离自己还有一段距离,这时候可以打开一道门缝,观察一下外面的情况。在确保大火并没有对自己构成威胁的情况下,这时候尽快地逃离火场。

当大火和浓烟已经封闭通道,应关闭房门内所有门窗,防止空气对流,延迟火焰蔓延的速度,并且用一些布条堵住门窗的缝隙,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用水浇在门窗上降低它的温度,等待救援。如果所居楼层较高,也不能盲目地去跳,从窗户跳时要向外发出呼救的信号,可以抛一些沙发垫、枕

头这些软的物体,夜问可以打开手电,使下面的人能够知道这里有人,能够救助。

当离开房间发现起火部位就在本楼层时,应尽快就近跑向已知的紧急疏散出口,遇有防火门应该及时关上,如果楼道被烟气封锁或者包围的时候

应该尽量降低身体尤其是头部的高

度,用湿毛巾或者衣物堵住口鼻。一般高层建筑都会设有避难层。如果不能安全逃到地面,那么应往避难层逃生,在避难层等待救援。当被大火困在房内无法脱身时要用湿毛巾捂住鼻子,阻挡烟气侵袭,耐心等待救援,并想方设法报警呼救。

(本报综合)

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

以案释法

父亲失约避履行 儿子代偿守诚信

本报讯(记者 苗欣)“法官,他第三季度的钱又没给我!拖了快一个月了,电话不接,您帮我想想办法!”近日,申请人老李(化名)焦急地来到武川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向执行法官求助。

事情要从3年前说起。老李经营着一家农产品店,被执行人老王(化名)从他店里陆续购走了价值52000余元的化肥。到了约定的付款时间,老王以资金周转困难为由迟迟未支付欠款。老李多次催要无果后向武川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审理后,依法判决老王偿还老李欠款52000余元。判决生效后,老王却以各种理由拖延不付。眼看血汗钱难以追回,老李遂向武川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

接手案件的执行法官立即查询了老王的财产状况,发现其名下并无足额存款、房产等可供执行的财产。考虑到老王确实面临农业生产压力,且并非恶意拖欠,法官遂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最终,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老王每季度向老李支付3000元,年底

再额外支付一部分,分批次还清52000余元欠款。

起初,老王履行态度积极,前两个季度均按时足额付款。可第三季度付款期限届满后,老王却突然“失联”。约定的付款日过去近一个月,老李仍没联系到老王。

“和解协议是双方自愿达成,具备法律效力,岂能说断就断?”接到老李的求助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启动限行程序,但老王始终联系不上。为查明情况,执行法官决定前往老王所在村庄进行实地走访。

执行法官在村中查找线索,村民们要么表示“好几天没见着他”,要么言辞闪烁。正当执行法官以为要无功而返时,在村口偶遇了老王的儿子小王(化名)。

“你父亲之前与申请人达成了执行和解,现在第三季度款项逾期未付,也联系不上。这笔钱是农产品店老板的辛苦钱,大家挣钱都不容易,你作为家人应当劝他主动履行还款义务。”执行法官耐心向小王释法明理,告知其父亲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能面临的信用惩戒、限制高消费乃至司法拘留等法律后果,同时也情理兼顾地讲述了老李经营农产品店的不易。

小王表示:“法官,我父亲这事做得很不对,他可能是最近手头紧又不好意思说。这季度的钱我先帮他还上,我再劝劝他,以后保证按时履行,不再给你们添麻烦。”随后,小王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老李支付了其父的第三季度欠款3000元。

“父债子偿”不仅体现了子女对家庭的责任担当,也对弘扬诚信、促进社会和谐具有积极意义。小王用实际行动,为父亲补上了“守信履约”的重要一课。

老李收到钱后,特意致电执行法官表示感谢。随后,执行法官再次联系老王,严肃告知其若后续仍不按和解协议履行,法院将依法对老王采取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高消费等强制措施,届时不仅会影响其个人日常生活,还可能对家人造成影响。老王在电话中连连道歉,承诺今后将会严格遵守和解协议按时足额还款。

法条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和解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九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六十五条规定,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原生效法律文书。

法官提醒

执行和解是当事人在自愿、合法的基础上达成的权利义务约定,其核心在于“诚信履行”。部分被执行人误以为达成执行和解便可“缓一缓、拖一拖”,甚至拒不履行,这是对法律规定的误解。

本案中,老王违背和解协议拒不履行,执行法官通过实地走访与释法明理,最终促使其儿子代为履行。这不仅保障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也对被执行人起到了警示作用。执行和解不是“免罚金牌”,更不是“逃避工具”。任何企图通过失联、隐匿等方式规避执行的行为,法院都将依法采取相应强制措施,维护法律文书的严肃性与执行力。

以法治护航保障高质量发展

● 娄晓娟

2025年12月4日是我国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聚焦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加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是摆在法律工作者面前的重要任务,也是全社会都需要认真关注的重要课题。

奋进新征程,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以法治为保障。法治具有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只有让法治贯穿发展全过程,覆盖各领域,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才能有依据、有标尺、有底线、有戒惧,所有法律工作者责无旁贷,必须认真学习领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办好中国的事,关键在党。党的领导是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证,也是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根本保证。从法治中国建设规划的顶层设计到重大立法项目的有序推进,从执法体制改革的纵深攻坚到司法责任的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始终贯穿于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各领域。新时代以来,民法典的编纂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确立了基本遵循,外商投资法的出台为对外开放破除了隐性壁垒,《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施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制度依据,数据领域规则的创新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法治支撑。每一项重大法治实践,都彰显了党的领导在顶层设计中的统领作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最可靠的政治保证。如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实施,既精准回应了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又以法治形式巩固了“两个毫不动摇”,实现了改革发展与法治建设的同频共振。事实证明,在法治建设中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丝毫放松不得。

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高效能治理,法治政府是高效能治理的核心载体。一方面要坚持改革与法治协同发力、双轮驱动,以务实有效的举措助力经济社会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如上海、江西等地通过法定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将“多头审批”整合为“一窗受理”,以制度创新破解发展堵点。另一方面要构建新型监管体系,以法治刚性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如我国全面推行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通过规章制度明确监管边界、规范执法流程,既防范了监管部门对市场活动的过度干预,又以精准监管筑牢公平竞争底线,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以法治化监管效能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近年来,我国营商环境法律法规体系持续健全完善,为各类经营主体依法依规干事创业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各地也出现了不少好做法、好经验,如宁夏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采取一系列“护企”“惠企”“安企”“助企”举措,在持续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作出了重要探索。再比如上海优化营商环境8.0行动方案部署的58条任务中,有6条都涉及企业权益保护,涵盖规范牟利性职业举报、营造清朗舆论环境、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严格规范涉企案件办理等重点领域,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内容占比较过去有显著提升。这些探索,力图以法治思维涵养经济高质量发展生态,将法治作为市场活力充分涌动的制度基石,确实是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推进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党的领导,持续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须知,所有工作重在落实,新征程上,我们必须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把法治贯穿发展各环节,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调,不断夯实依法治国建设的政治根基、民生基础和制度支撑。同时,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协同发力,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地把社会主义法治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中国。

(据《光明日报》)